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年度报告
(2021 年)

二〇二二年四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年度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年度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本公司债券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或“风险与对策”等有关章节、存续期披露的定期报告中“重大风险提示”内容。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或“风险与对策”章节没有重大变化，与 2021 年半年度报告“重大风险提示”部分没有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6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2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4
一、 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14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0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21
四、 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1
五、 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23
六、 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24
七、 中介机构情况.....	2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26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26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26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27
四、 资产情况.....	27
五、 负债情况.....	29
六、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30
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30
八、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3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31
十、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31
十一、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31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1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31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三、 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32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32
五、 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33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33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34
财务报表.....	36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36

释义

发行人/本公司/公司/本集团/ 南昌轨道/南昌轨交	指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债券持有人	指	通过认购或购买或其他合法方式取得本公司债券之投资者
报告期	指	2021 年 1-12 月
上年、去年	指	2020 年
上年同期、去年同期	指	2020 年 1-12 月
交易日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日
法定节假日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定及政府指定节假日或休息日（不包括香港特别行政区、澳门特别行政区和台湾省的法定节假日和 /或休息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万元/亿元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南昌轨道、南昌轨交
外文名称（如有）	Nanchang Rail Transit Group Limited Corporation
外文缩写（如有）	NCRT
法定代表人	李云峰
注册资本（万元）	人民币 261,518 万元
实缴资本（万元）	人民币 261,518 万元
注册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 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 912 号地铁大厦第 5、25、26、27 层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 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 912 号地铁大厦第 5、25、26、27 层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330038
公司网址（如有）	http://www.ncmtr.com/
电子信箱	liuweimin@ncmtr.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刘为民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input type="checkbox"/> 董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具体职务	党委委员、副总经理
联系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丰和中大道 912 号地铁大厦第 5、25、26、27 层
电话	0791-83961897
传真	0791-83892008
电子信箱	liuweimin@ncmtr.com

三、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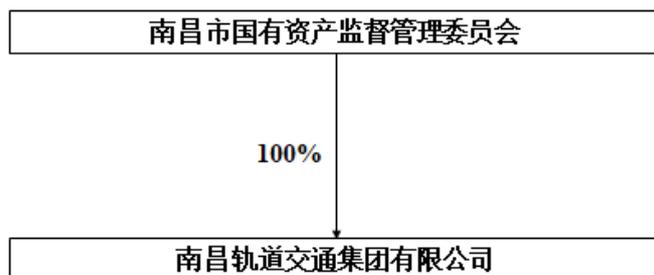
（三）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股权（股份）质押占控股股东持股的百分比（%）：0.00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南昌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非机关法人或者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决定/决议变更时间或辞任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董事	李云峰	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长、党委书记	2021年10月21日	待政府任命新的法定代表人后方可进行工商变更
董事	凌相国	不再担任发行人董事、副总经理	2021年2月1日	-
高级管理人员	贺斯进	不再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	2021年5月1日	-

（二）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21.43%。

（三）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董事长：董事长目前空缺，待政府任命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万先逵、阎志强

发行人的监事：汤慧娟、胡薇、曹鹏飞

发行人的总经理：万先逵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万满珍

发行人的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刘为民、曾欣、万满珍、胥明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公司业务情况

1.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

业务范围	轨道运营业务、商品销售业务、资源开发业务等
主要产品	轨道交通运营、地铁沿线商业运营、商品销售等
经营模式	<p>在城市轨道交通行业方面，公司作为南昌市轨道交通建设的唯一实施主体，承担了城市轨道交通项目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及其他地铁资源开发、利用和经营的重要职能。截至 2021 年末，南昌地铁已开通运营 4 条线路，分别是南昌地铁 1 号线、南昌地铁 2 号线、南昌地铁 3 号线和南昌地铁 4 号线，共设车站 94 座（含换乘站 9 座，不重复计算），运营线路总长 128.45 千米。另有 3 条线路在建，分别是 1 号线北延线、1 号线东延线和 2 号线东延线。上述建成和在建的地铁线路的开通，能够为南昌市构建低耗高效、安全便捷的交通系统，并改善公共交通状况，优化综合交通衔接。</p> <p>商品销售业务主要包括大宗商品、钢材贸易、混凝土贸易以及燃料油等产品的贸易。</p> <p>资源开发业务包括物业租赁及管理、广告经营及文化产品、地铁上盖物业销售等。其中物业租赁及管理主要为自持店面、写字楼、住宅和综合楼等物业的出租和管理；广告经营及文化产品包括平面广告位、电子媒体租赁以及广告设计及制作，地铁周边纪念币、纪念卡销售收入等。</p>

2. 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发行人所处行业情况

发行人所属行业为城市轨道交通，发展城市轨道交通有效缓解城市交通拥堵，提高城市运行效率和人口容纳力，促进居住区的延伸和新商业圈的形成，提升城市公共服务水平，同时也可以拉动内需、消化过剩产能，甚至成为主导投资的主要发力点。

轨道交通行业的发展与国内经济调控政策密切相关。当前，在新型城镇化大潮下，随着农村人口进一步向城市转移，城市公共交通矛盾将更加突出。轨道交通已成为各城市优化公共交通，改善人居环境、提升城市可持续发展能力的重要基础设施。当前，世界主要大城市的轨道交通在分散交通压力方面都发挥了举足轻重的作用。我国拥有百万人以上的大城市数量居全球前列，但城市轨道交通却相对滞后，即使是国内轨道交通最发达的北京、上海，其轨道交通承运比例、人均及单位面积轨道交通长度与东京、伦敦、莫斯科等大城市相比仍有不小差距。

由于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具有自然垄断型的经济特征，且属于资本密集型和技术密集型的行业，因此政府往往在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发展中起主导作用，一般采取特许经营和特许经营方式对行业准入门槛进行统一控制和管理，使得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具有鲜明的行业垄断性和排他性。同时，城市轨道交通作为城市公共交通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一定的社会职能，体现出一定的公益性特征。因此，全世界各大城市（除我国香港特别行政区外）的轨道交通企业一般都会得到当地政府的补贴。此外，城市轨道交通行业也具备关联产业多、生命周期长等行业特征。

（2）发行人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发行人主要业务包括：负责轨道交通项目的工程投资、建设、工程咨询、设计、负责轨道交通的营运；负责轨道交通的通讯及其他特许经营权的经营；负责轨道交通项目周边相关资产经营管理；负责轨道交通项目的投资融资业务等。

作为南昌市地铁项目投资建设及运营管理的唯一主体，发行人在地铁投资建设、运营管理和资源开发方面具有区域专营性地位，在地铁建设项目方面获得政府的大力支持，具备了较强的运营实力和广阔的发展前景。

发行人主要竞争优势如下：

①区位优势

南昌市是江西省省会和经济、文化、科教中心，也是国家历史文化名城和重要的风景旅游城市。南昌市经济一直保持快速发展，2015-2021年全市生产总值分别增长9.6%、9.0%、9.0%、8.9%、8.0%、3.6%和8.7%。公司的主营业务具有行业垄断优势，区域内无其他企业参与竞争。

（2）业务发展优势

公司所在行业属于地区垄断行业，具有明显优势。随着新线路开通运营及未来线网的不断拓宽，公司的运营业务收入将持续增长。同时，公司资源开发业务将深入发展，地铁上盖物业建设、轨道沿线商业项目开发等将不断改善公司的现金流情况。

（3）行业垄断优势

受政府对城市轨道交通行业准入门槛的统一控制和管理，公司的主营业务具有行业垄断优势，无其他企业参与竞争。

（4）地铁资源开发优势

公司利用地铁设施提供运营服务经营的同时，还拥有在地铁设施范围内直接或间接从事广告、通讯、商业等非运营服务经营权。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新增业务板块

是 否

（三）主营业务情况

1. 主营业务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 各业务板块基本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一、主营业务								
材料贸易业务	274,953.65	270,597.49	1.58	78.33	54,503.43	53,790.32	1.31	28.25
资产委托经营收益	14,467.00	437.13	96.98	4.12	14,467.00	311.03	97.85	7.50
票务业务	27,213.01	69,301.25	-154.66	7.75	16,499.25	48,611.55	-194.63	8.55
管片业务	1,350.38	1,090.97	19.21	0.38	8,332.78	6,643.26	20.28	4.32
广告业务	1,095.39	282.30	74.23	0.31	1,146.75	282.42	75.37	0.59
其他主营业务	5,758.73	4,015.42	30.27	1.64	25,601.11	18,367.30	28.26	13.27
二、其他业务								
上盖物业出让	12,246.11	5,984.79	51.13	3.49	61,002.67	39,785.72	34.78	31.62
资源类业务	4,918.62	975.17	80.17	1.40	2,441.14	120.64	95.06	1.27
租赁业务	8,701.23	1,701.66	80.44	2.48	3,656.29	511.31	86.02	1.89
其他业务	318.09	25.76	91.90	0.09	5,298.75	4,910.17	7.33	2.75
合计	351,022.21	354,411.94	-	100.00	192,949.19	173,333.73	-	100.00

(2) 各业务板块分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1）材料贸易业务 2021 年收入、成本分别同比增长 404.47%和 403.06%，主要是因为当期能源贸易业务规模增长较快所致。

（2）资产委托经营业务 2021 年成本有较大增长，主要是因为新增了电梯等装修项目的摊销成本。

（3）票务业务 2021 年收入和成本分别同比增长 64.93%和 42.56%，主要是因为 2 号线预转固，2021 年 7 月开始相应收入和成本计入利润表。

（4）主营业务中的其他业务板块收入和成本均有所减少，主要系 2021 年混凝土贸易业务规模有所下降。

（5）上盖物业出让业务 2021 年收入和成本有一定程度下滑，主要是因为各期上盖物业出

让需根据完工和出让情况确定，2021年完工并完成出让的上盖物业较2020年有所减少；毛利率有所下滑，主要是因为不同物业的成本和出让价格不同所致。

（6）资源类业务收入和成本均有较大增长。资源类业务主要系地铁线路视频媒体经营权费、自助设备机经营场地租赁、民用通信资源占用费等地铁资源收入，2021年相应板块规模扩大，收入和成本均有所增加。

（7）租赁业务收入和成本均有较大增长，主要是因为地铁大厦以及中山百盛等地铁上盖物业租赁形成的收入和成本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面向未来，发行人以“三步走”战略为引领，以轨道建设、轨道运营为核心任务，通过布局三产，形成“一二三产业齐头并进”总体发展战略。以资金、资产、资源为纽带，通过建立和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内部控制机制、业务管控机制、资本运作机制、人力资源管理机制、企业文化建设和信息化平台搭建等七大措施，充分发挥集团公司各项业务的优势互补与协同关系，建设成为全国一流的轨道交通产业运营商。

（1）建设业务战略定位和战略作用

建设业务定位为核心主业，是南昌轨道交通线网建设的实施主体，是业务发展模式的主要承载平台。集团计划后续形成地铁线网，兑现集团对社会、政府的责任和承诺。

（2）运营业务战略定位和战略作用

运营业务定位为核心主业，是集团使命的主要承载，是南昌轨道交通品牌价值的根本所在。要始终把市民的出行需求作为工作的出发点和落脚点，不断提升服务品质，履行国企社会责任。科学谋划客运组织，有效统筹地铁安检、公安、站务、执法等力量，通过人防、物防、技防，筑牢安全运营服务网，实现“运营平稳有序，客流稳中有升，服务优质高效，安全稳定无事故”的良好局面。主动将第三方乘客满意度调查纳入考核指标，倒逼提升服务品质，全面开通手机移动支付和银联手机、IC卡闪付以及微信支付，在保证运营安全与服务质量的前提下，不断提升运营收入，控制成本，最大化业务效益，通过改善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持续提升南昌轨道交通的品牌价值，通过经营和维护地铁线网，创造客流，促进资源和房地产等业务的良好发展。

（3）多元化产业战略定位

多元化产业发展业务定位为战略型业务，通过快速发展，为集团提供持续稳定的收入及利润增长来源。大量的土地开发，物业持有经营，三产齐头并进，成为未来集团稳定的收入及利润来源；结合线网规模的拓展，做好资源规划和新资源策划，并形成线网资源的有效整合，推动利润增长；通过资源业务的有效开发和经营，持续提升集团资源平台价值；为客户提供运输之外的其它附加价值，提升集团的品牌影响力；通过资源业务的价值传播，履行南昌轨道交通的社会公益责任。通过对全产业链的发展，最终实现成为国内一流的轨道交通产业运营商。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本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前期披露的募集说明书中“风险因素”或“风险与对策”章节没有重大变化，与2021年半年度报告“重大风险提示”部分没有重大变化。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及程序

发行人的董事会、党委和总经理办公会对关联交易进行监督管理。根据《南昌轨道交通集团“三重一大”决策制度（试行）》，发行人重大物资集中采购项目价格锁定和超预算资金的调动和使用、集团未列入预算（计划）的资金使用，需由相关部门视事项涉及资金规模的大小报送发行人总经理办公会、党委和董事会进行决策和审批。

2、关联交易的定价机制

发行人的关联交易参照市场价格以及协议相结合的方式定价，关联交易定价公允。发行人进行关联交易会按照相关规定签订书面协议，明确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关联交易执行过程中，协议中交易价格等主要条款发生重大变化的，按变更后的交易金额重新履行相应的审批程序。

关联交易应当公允，参照下列原则执行：

- （1）交易事项实行政府定价的，可以直接适用该价格；
- （2）交易事项实行政府指导价的，可以在政府指导价的范围内合理确定交易价格；
- （3）除实行政府定价或政府指导价外，交易事项有可比的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或收费标准的，可以优先参考该价格或标准确定交易价格；
- （4）关联事项无可比的独立第三方市场价格的，交易定价可以参考关联方与独立于关联方的第三方发生非关联交易价格确定；
- （5）既无独立第三方的市场价格，也无独立的非关联交易价格可供参考的，可以合理的构成价格作为定价的依据，构成价格为合理成本费用加合理利润。

除上述原则外，确定关联交易价格时还可以视不同的关联交易情形采用下列定价方法

：

- （1）成本加成法，以关联交易发生的合理成本加上可比非关联交易的毛利定价。适用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资金融通等关联交易；
- （2）再销售价格法，以关联方购进商品再销售给非关联方的价格减去可比非关联交易毛利后的金额作为关联方购进商品的公平成交价格。适用于再销售者未对商品进行改变外型、性能、结构或更换商标等实质性增值加工的简单加工或单纯的购销业务；
- （3）可比非受控价格法，以非关联方之间进行的与关联交易相同或类似业务活动所收取的价格定价。适用于所有类型的关联交易；
- （4）交易净利润法，以可比非关联交易的利润水平指标确定关联交易的净利润。适用

于采购、销售、有形资产的转让和使用、劳务提供等关联交易；

（5）对关联交易高度整合且难以单独评估各方交易结果的情况，采用利润分割法，根据发行人与其关联方对关联交易合并利润的贡献计算各自应该分配的利润额。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情况

1. 日常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交易类型	该类关联交易的金额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627.58
销售/提供劳务	1,585.53
向关联方收取资金占用费	1,361.58
应收账款	393.13
其他应收款	6,548.19
应收利息	29.77
预收款项	14.31
其他应付款	36,567.54

2.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

报告期内与同一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累计占发行人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一百以上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六） 发行人是否属于应当履行环境信息披露义务的主体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信用类债券情况

（一） 结构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有息债务余额 446.37 亿元，其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34.7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30.18%；银行贷款余额 250.8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6.20%；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60.8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3.63%；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1 年（不含）至 2 年（含）	2 年以上（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35.00	10.00	5.00	84.70	134.70
银行贷款	0.00	13.00	38.15	2.98	196.72	250.8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0.00	0.00	1.12	49.70	60.8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层面发行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20.0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39.70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75.00 亿元，且共有 45.0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发行人层面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含 5 亿元永续中票“19 南昌轨交 GN001”，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发行人已于 2022 年一季度赎回该永续中票。

（二） 债券基本信息列表（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四期绿色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南昌轨交 GN004
3、债券代码	132100100.IB
4、发行日	2021 年 8 月 27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8 月 3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5 月 28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五期绿色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南昌轨交 GN005
3、债券代码	132100137.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1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8 月 8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7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六期绿色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1 南昌轨交 GN006
3、债券代码	132100163. IB
4、发行日	2021 年 12 月 8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2 月 10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9 月 6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53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

	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绿色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南昌轨交 GN001
3、债券代码	132280003. IB
4、发行日	2022 年 1 月 18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1 月 1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0 月 16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49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国家开发银行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二期绿色超短期融资券
2、债券简称	22 南昌轨交 GN002
3、债券代码	132280025. IB
4、发行日	2022 年 3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22 年 3 月 28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2 年 12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2.24
10、还本付息方式	到期一次还本付息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超短期融资券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	不适用

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8 南昌轨交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800060. IB
4、发行日	2018 年 1 月 25 日
5、起息日	2018 年 1 月 29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3 年 1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1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19 南昌轨交 MTN001
3、债券代码	101900081. IB
4、发行日	2019 年 1 月 21 日
5、起息日	2019 年 1 月 23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4 年 1 月 23 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28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国家开发银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公开发行绿色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G20 洪轨 1
3、债券代码	175173.SH
4、发行日	2020 年 9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0 年 9 月 21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3 年 9 月 21 日
7、到期日	2025 年 9 月 21 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89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兴业证券、海通证券、中信证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兴业证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1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1 南昌轨交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101920.IB
4、发行日	2021 年 9 月 16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9 月 22 日
6、2022 年 4 月 30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6 年 9 月 22 日
8、债券余额	1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77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2022 年度第一期中期票据
2、债券简称	22 南昌轨交 MTN001

3、债券代码	102280319. IB
4、发行日	2022年2月21日
5、起息日	2022年2月23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2月23日
8、债券余额	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53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不适用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本期中期票据在债权登记日的次一工作日，即可以在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流通转让，按照全国银行间同业拆借中心颁布的相关规定进行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2022年面向专业投资者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第一期)
2、债券简称	22 洪轨 01
3、债券代码	185606. SH
4、发行日	2022年3月30日
5、起息日	2022年4月1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7年4月1日
8、债券余额	15.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3.6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
12、主承销商	中信证券、海通证券、平安证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信证券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面向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15年第一期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可续期公司债券（品种二）
2、债券简称	15 洪轨 02、15 洪轨债 02
3、债券代码	127240. SH、1580193. IB
4、发行日	2015年7月31日
5、起息日	2015年8月3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8月3日
7、到期日	2030年8月3日
8、债券余额	19.7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0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海通证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路支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和交易所市场的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1、债券名称	2020年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绿色债券
2、债券简称	G20 洪轨 2、20 南昌轨交绿色债
3、债券代码	152659.SH、2080368.IB
4、发行日	2020年11月13日
5、起息日	2020年11月18日
6、2022年4月30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2025年11月18日
7、到期日	2030年11月18日
8、债券余额	20.00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4.35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到期一次还本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如有）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如适用）	全国银行间债券市场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机构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另有规定除外）和交易所市场的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竞价、报价、询价和协议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的风险（如适用）及其应对措施	不适用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债券代码：127240.SH、1580193.IB

债券简称：15 洪轨 02、15 洪轨债 02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选择权执行。

债券代码：175173.SH

债券简称：G20 洪轨 1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选择权执行。

债券代码：152659.SH、2080368.IB

债券简称：G20 洪轨 2、20 南昌轨交绿色债

债券包括的条款类型：

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 回售选择权 发行人赎回选择权 可交换债券选择权
 其他选择权

选择权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不涉及选择权执行。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本公司的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四、公司债券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未使用募集资金

本公司的债券在报告期内使用了募集资金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75173.SH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1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本次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运作规范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用于偿还公司及子公司绿色项目借款，剩余 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规范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14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及子公司绿色项目借款，即用于偿还南昌轨交旗下地铁 1 号线、2 号线、2 号线南延线及 3 号线共 4 个工程项目的项目贷款；剩余 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截至 2021 年末，南昌地铁已开通运营 4 条线路，分别是南昌地铁 1 号线、南昌地铁 2 号线、南昌地铁 3 号线和南昌地铁 4 号线，共设车站 94 座（含换乘站 9 座，不重复计算），运营线路总长 128.45 千米。另有 3 条线路在建，分别是 1 号线北延线、1 号线东延线和 2 号线东延线。上述建成和在建的地铁线路的开通，能够为南昌市构建低耗高效、安全便捷的交通系统，并改善公共交通状况，优化综合交通衔接。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27240.SH、1580193.IB

债券简称	15 洪轨 02、15 洪轨债 02
募集资金总额	36.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0.00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债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为：中国工商银行南昌市阳明路支行，账户 1502204019300271037；公司对专款专用，确保资金安全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全部用于南昌市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项目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规范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募集资金均已用于轨道交通 2 号线一期工程建设。南昌地铁 2 号线已开通运营多年，全长 31.51 千米，共有 28 座车站（含换乘车站），是南昌市城市轨道

	交通线网中西南—东北向的重要骨干线，它依次串联了昌西南片区、高铁南昌西站等重点区域和交通枢纽，使高铁、公路、城市轨道共同形成一个紧密联系的有机整体和立体的交通格局，给南昌市民带来全新的出行方式。既是一条快捷的交通线，也是一条城市的风景线。
--	---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152659.SH、2080368.IB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2、20 南昌轨交绿色债
募集资金总额	20.00
募集资金报告期内使用金额	9.1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0.00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运作情况	按照要求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按照规定运行募集资金账户。
约定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请全文列示）	10 亿元用于南昌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是否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调整或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履行的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如发生调整或变更）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是否存在违规使用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是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否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的违规使用情况（如有）	不适用
募集资金违规使用的，是否已完成整改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是否符合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不适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违反地方政府债务管理规定的情形及整改情况（如有）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末实际的募集资金使用用途	募集资金按照约定用途规范使用
报告期内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是否与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一致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是 <input type="checkbox"/> 否
募集资金用途是否包含用于项目建设，项目的进展情况及运营效益（如有）	南昌地铁 4 号线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全线开通，线路全长 39.6 千米，设站 29 座，是南昌市第三条跨江线路，也是线网骨架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迈向网络化运营的重要一环；4 号线开通后，将进一步完善地铁网络架构，提升城市通达性，为全市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交通支撑。

五、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175173.SH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1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设立专门的偿付工作小组、设立专项账户并严格执行资金管理计划、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聘请受托管理人、严格的信息披露。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27240.SH、1580193.IB

债券简称	15 洪轨 02、15 洪轨债 02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公司每年将按照约定的付息金额提取专项偿债基金，提前做好偿债资金的归集工作，并建立专户进行管理，以确保按期兑付本期债券的本息，保障投资者的利益。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债券代码：152659.SH、2080368.IB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2、20 南昌轨交绿色债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本期债券无增信。签订公司债券《账户及资金监管协议》和《债权代理协议》，保障资金安全性；安排专门部门与人员负责管理还本付息工作；发行人将开立专门偿债账户，专门用于偿付本期债券本息。
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担保、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募集说明书相关承诺执行

七、中介机构情况

（一）出具审计报告的会计师事务所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西直门北大街甲43号1号楼13层
签字会计师姓名	全秀娟、杨洪顺

（二）受托管理人/债权代理人

债券代码	175173.SH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1
名称	兴业证券
办公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长柳路 36 号兴业证券大厦 6 层
联系人	杨铃珊
联系电话	021-20730733、021-20370714

债券代码	127240.SH、1580193.IB
债券简称	15 洪轨 02、15 洪轨债 02
名称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阳明路支行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阳明路 181 号
联系人	刘斌
联系电话	0791-86813898

债券代码	152659.SH、2080368.IB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2、20 南昌轨交绿色债
名称	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分行
办公地址	江西省南昌市红谷滩新区凤凰中大道 1115 号
联系人	甘敬义
联系电话	0791-86699613

债券代码	185606.SH
债券简称	22 洪轨 01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亮马桥路 48 号中信证券大厦
联系人	潘宏、伍晓婧、杨程远、王晓峰、陈贺、章园、胡佐凡
联系电话	010-60836985

（三）资信评级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债券代码	175173.SH, 152659.SH, 2080368.IB, 185606.SH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1, G20 洪轨 2、20 南昌轨交绿色债, 22 洪轨 01
名称	中诚信国际信用评级有限责任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内大街南竹杆胡同2号银河SOHO5号楼
债券代码	127240.SH、1580193.IB
债券简称	15洪轨02、15洪轨债02
名称	联合资信评估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

（四）报告期内中介机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标准无保留意见 其他审计意见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变更、更正的类型及原因，并说明是否涉及到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及变更、更正对报告期及比较期间财务报表的影响科目及变更、更正前后的金额，涉及追溯调整或重述的，还应当披露对以往各年度经营成果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原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调整后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财政部于2017年7月5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企业自2020年1月1日起施行；非上市企业自2021年1月1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资产负债表项目		
		预收账款	98,096,216.99	40,240,614.66
		合同负债		57,855,602.33
财政部于2017年3月31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通知》（财会[2017]7号），在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采用国际财务报告准则或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告的企业，自2018年1月1日起施行；其他境内上市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资产负债表项目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911,158,6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911,158,600.00
		短期借款	2,293,600,000.00	2,295,712,222.21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2,669,127,173.99	2,838,254,363.50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原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调整后年初/上年列报金额
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上市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执行本准则的企业，应当同时执行财政部 2017 年修订印发的《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财会〔2017〕8 号）、《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财会〔2017〕9 号）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财会〔2017〕14 号）（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统称“新金融工具准则”）。		其他应付款	1,396,474,766.08	1,225,235,354.36
2018 年 12 月 7 日，财政部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 21 号——租赁》（财会〔2018〕35 号）（以下简称“新租赁准则”），要求境内外同时上市的企业以及在境外上市并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编制财务报表的企业，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其他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无影响		
2021 年 12 月 31 日，财政部下发了关于印发《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的通知 财会〔2021〕35 号其中：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	本次变更经公司董事会（或总经理办公会）审议通过。	无影响		

2、会计估计变更

本公司本期未发生会计估计变更。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资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	上期末余额	变动比例（%）
------	-------	----------------	-------	---------

应收票据	0.14	0.01	1.18	-88.60
应收账款	3.85	0.36	6.02	-36.14
预付款项	1.33	0.13	0.18	651.35
其他应收款	40.35	3.80	19.72	104.56
固定资产	407.52	38.42	219.57	85.59
无形资产	0.02	0.00	0.14	-82.68
长期待摊费用	1.96	0.18	0.94	109.07
递延所得税资产	0.19	0.02	0.08	124.52

发生变动的原因：

- 1、应收票据：主要系票据收回，应收票据减少。
- 2、应收账款：主要系对业务对手方的应收款减少。
- 3、预付款项：主要系对南昌中铁四局置业有限责任公司和中铁电气化局集团有限公司南昌轨道交通产业园（一期）基础设施工程总承包项目的预付款增加。
- 4、其他应收款：主要系应收轨道交通发展专项资金、对中油广西田东石油化工总厂有限公司购货款增加。
- 5、固定资产：主要系2021年内新增地铁转固，固定资产增幅较大。
- 6、无形资产：主要系兰叶公司不再纳入合并范围，无形资产减少。
- 7、长期待摊费用：主要系应急抢险项目、1号线电客车架修费、地铁大厦备用电源外线新建工程等新增待摊费用。
- 8、递延所得税资产：主要系资产减值准备和交易性金融资产形成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二） 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资产受限金额	受限资产评估价值（如有）	资产受限金额占该类别资产账面价值的比例（%）
货币资金	47.02	0.14	—	0.30
应收账款	3.85	0.69	—	17.96
存货	15.31	2.43	—	15.88
固定资产	407.52	44.86	—	11.01
合计	473.68	48.12	—	—

此外，发行人部分长期借款以南昌市轨道交通工程项目产生的收益作为质押。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百分之十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截止报告期末存在的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负债情况

（一） 负债变动情况

公司存在期末余额变动比例超过 30%的负债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占本期末负债总额的比例 (%)	上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
应付票据	0.00	0.00	0.99	-100.00
应付账款	67.93	12.59	45.28	50.01
合同负债	2.80	0.52	0.58	384.43
应交税费	1.07	0.20	1.71	-37.11
其他应付款	17.35	3.21	12.25	41.5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3	7.58	28.38	44.20

发生变动的的原因：

- 1、应付票据：完成票据支付，应付票据减少。
- 2、应付账款：主要系 2021 年 7 月 2 号线预转固，2 号线合同预估尾款在应付账款中确认。
- 3、合同负债：主要系原油预收款增加。
- 4、应交税费：主要系土地增值税有所减少。
- 5、其他应付款：主要系南昌市财政局转入代建项目资金增加。
- 6、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系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

（二） 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

适用 不适用

（三） 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报告期末存在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的

适用 不适用

（四）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报告期初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382.01 亿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总额 450.37 亿元，有息债务同比变动 17.89%。2022 年内到期或回售的有息债务总额：106.15 亿元。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内有息债务中，公司信用类债券余额 134.7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29.91%；银行贷款余额 254.85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56.59%；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60.82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13.50%；其他有息债务余额 0 亿元，占有息债务余额的 0%。

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含 5 亿元永续中票“19 南昌轨交 GN001”，计入其他权益工具；发行人已于 2022 年一季度赎回该永续中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合计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 (含)	6 个月 (不含) 至 1 年 (含)	1 年 (不含) 至 2 年 (含)	2 年以上 (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0.00	35.00	10.00	5.00	84.70	134.70
银行贷款	0.00	13.00	38.15	2.98	200.72	254.85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0.00	10.00	0.00	1.12	49.70	60.82
-----------	------	-------	------	------	-------	-------

2.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0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2 年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00 亿元人民币。

（五）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六、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17.14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5.46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1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业务性质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南昌市金轨国有资产运营有限责任公司	是	100%	资产租赁	153.91	152.06	1.45	2.17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请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八、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 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0.00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00 亿元，收回：0.0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无。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0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0%，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三）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完全执行 未完全执行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0.00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0.00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0.00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披露变更内容、变更后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的主要内容，并说明对投资者权益的影响

为规范本公司信息披露行为，提高信息披露管理水平和信息披露质量，保护投资者及其他利益相关者的合法权益，根据《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本公司制定了《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信用类债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本次制度更新未对投资人权益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十一、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其他特殊品种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75173.SH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1
专项债券类型	绿色公司债券
债券余额	2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中 14 亿元用于偿还公司及子公司绿色项目借款，即用于偿还南昌轨交旗下地铁 1 号线、2 号线、2 号线南延线及 3 号线共 4 个工程项目的项目贷款；剩余 6 亿元扣除发行费用后拟用于补充公司营运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截至 2021 年末，南昌地铁已开通运营 4 条线路，分别是南昌地铁 1 号线、南昌地铁 2 号线、南昌地铁 3 号线和南昌地铁 4 号线，共设车站 94 座（含换乘站 9 座，不重复计算），运营线路总长 128.45 千米。另有 3 条线路在建，分别是 1 号线北延线、1 号线东延线和 2 号线东延线。上述建成和在建的地铁线路的开通，能够为南昌市构建低耗高效、安全便捷的交通系统，并改善公共交通状况，优化综合交通衔接。

债券代码	152659.SH、2080368.IB
债券简称	G20 洪轨 2、20 南昌轨交绿色债
专项债券类型	一般企业债
债券余额	20.00
募集资金使用的具体领域	本期债券募集资金总额 20 亿元，其中 10 亿元用于南昌市轨道交通 4 号线一期工程的投资建设，10 亿元用于补充营运资金。
项目或计划进展情况及效益	南昌地铁 4 号线于 2021 年 12 月 26 日全线开通，线路全长 39.6 千米，设站 29 座，是南昌市第三条跨江线路，也是线网骨架的重要组成部分，更是迈向网络化运营的重要一环；4 号线开通后，将进一步完善地铁网络架构，提升城市通达性，为全市高质量跨越式发展提供强有力交通支撑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 币种：人民币

债券代码	127240.SH、1580193.IB
债券简称	15 洪轨 02、15 洪轨债 02
债券余额	19.70
续期情况	本品种不含发行人续期选择权。本品种债券为 15 年期超长期限公司债券，在债券存续期的第 5 个、第 10 个计息年度末附设发行人调整票面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第 5 个计息年度末，19.70 亿元债券的投资者未行使投资者回售选择权，上述 19.70 亿元债券目前处于存续中。
利率跳升情况	本品种债券不含利率跳升条款。

利息递延情况	本品种债券不适用。
强制付息情况	本品种债券不适用。
是否仍计入权益及相关会计处理	计入负债，未计入权益。

五、其他特定品种债券事项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21年8月5日，中共南昌市纪委监委通报，本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李云峰涉嫌严重违纪违法，目前正在接受南昌市纪委监委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南昌市人民政府于2021年10月21日公布了免去李云峰同志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职务的决定。本公司目前由党委副书记、总经理万先逵主持工作，日常经营决策由总经理办公会决议，需经董事会决议的重大事项由集团召开党委会讨论通过并报南昌市国资委备案。本公司目前经营秩序良好，上述事项预计不会对本公司的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本公司将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及内部管理制度等的有关要求开展工作，并切实履行发行人义务，及时披露有关信息，保障债权人的利益。

截至本报告出具之日，舒洪、许荣金不再履行监事职务。新任监事尚待南昌市国资委委派。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年度报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投资者也可以至发行人办公场所查阅有关文件。。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债券年度报告（2021年）》
之盖章页）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701,549,649.61	4,342,667,785.31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103,123.43	90,033,214.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3,500,000.00	118,373,680.00
应收账款	384,544,351.82	602,174,209.56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32,919,751.94	17,690,678.52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4,034,623,941.00	1,972,331,893.61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530,752,306.41	1,422,238,682.82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45,708,793.18	1,442,964,932.54
流动资产合计	12,512,701,917.39	10,008,475,077.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707,263,535.98	581,706,421.8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151,158,633.33	911,158,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8,153,717,298.00	17,523,245,150.00
固定资产	40,751,599,504.11	21,957,330,625.83
在建工程	26,287,413,381.87	33,994,858,354.0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744,192.22	
无形资产	2,468,968.32	14,254,818.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5,681,200.87	93,595,752.5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8,893,030.32	8,414,958.77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87,344,054.55	6,871,285,439.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3,556,283,799.57	81,955,850,121.26
资产总计	106,068,985,716.96	91,964,325,198.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2,405,555.57	2,295,712,222.2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9,360,000.00
应付账款	6,793,181,125.65	4,528,388,583.58
预收款项	46,878,539.20	40,240,614.66
合同负债	280,270,222.85	57,855,602.3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7,747,891.01	9,895,957.89
应交税费	107,491,522.42	170,921,690.83
其他应付款	1,734,719,414.83	1,225,235,354.3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2,781,565.78	2,838,254,363.50
其他流动负债	4,027,519,233.58	
流动负债合计	19,342,995,070.89	11,265,864,389.36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23,502,531,809.79	22,898,732,071.86
应付债券	8,928,129,329.46	7,923,370,749.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54,692,394.25	2,442,153,392.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9,727.99	462,43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245,953,655.94	211,572,738.13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631,506,917.43	33,476,291,383.28
负债合计	53,974,501,988.32	44,742,155,772.6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15,180,000.00	2,615,1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97,284,905.65	497,284,905.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578,469,317.18	36,810,661,763.9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4,225,937.90	109,561,890.90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6,924,223.78	670,277,603.78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7,414,997,656.58	6,328,399,742.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027,082,041.09	47,031,365,906.29
少数股东权益	67,401,687.55	190,803,519.56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094,483,728.64	47,222,169,425.85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6,068,985,716.96	91,964,325,198.49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满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宇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1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南昌轨道交通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047,367,011.68	3,703,687,945.48
交易性金融资产	69,103,123.43	90,033,214.87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500,000.00	
应收账款	222,774,534.73	158,515,208.5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631,401.80	4,617,015.74
其他应收款	2,790,037,571.76	1,921,380,817.5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1,236,056,209.34	1,323,142,351.84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625,023,296.13	1,413,389,151.57
流动资产合计	10,001,493,148.87	8,614,765,705.59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8,555,199,153.02	17,418,333,322.5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883,158,633.33	893,158,6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2,467,292,000.00	1,980,033,100.00
固定资产	39,860,967,216.28	20,999,771,285.24
在建工程	26,198,966,869.11	33,902,079,173.98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2,153,020.64	776,657.5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62,606,162.15	83,547,138.53
递延所得税资产	17,525,396.50	6,669,270.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6,287,344,054.55	6,871,285,439.29
非流动资产合计	94,435,212,505.58	82,155,653,987.90
资产总计	104,436,705,654.45	90,770,419,693.4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252,405,555.57	2,132,112,222.21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6,721,163,656.61	4,446,457,261.15
预收款项	41,083,979.57	38,000,377.56
合同负债	54,130,638.37	54,106,084.10
应付职工薪酬	826,366.58	563,641.56
应交税费	81,165,063.68	143,183,599.17
其他应付款	1,883,445,523.88	1,405,661,715.49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091,610,064.63	2,838,254,363.50
其他流动负债	3,998,689,301.80	
流动负债合计	19,124,520,150.69	11,058,339,264.74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3,102,531,809.79	22,898,732,071.86
应付债券	8,928,129,329.46	7,923,370,749.08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954,692,394.25	2,442,153,392.45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99,727.99	462,431.76
递延所得税负债	58,518,279.15	46,597,422.1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044,071,540.64	33,311,316,067.34
负债合计	53,168,591,691.33	44,369,655,332.0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615,180,000.00	2,615,18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97,284,905.65	497,284,905.65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0,747,831,768.97	36,980,024,215.7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94,225,937.90	105,797,264.46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826,924,223.78	670,277,603.78

未分配利润	6,486,667,126.82	5,532,200,371.79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1,268,113,963.12	46,400,764,361.4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04,436,705,654.45	90,770,419,693.49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满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宇

合并利润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3,510,222,122.08	1,929,491,881.64
其中：营业收入	3,510,222,122.08	1,929,491,881.6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749,769,237.94	1,979,771,721.91
其中：营业成本	3,544,119,371.20	1,733,337,256.70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67,619,703.85	54,539,368.31
销售费用	10,052,295.41	38,831,007.56
管理费用	118,103,557.29	133,943,968.25
研发费用	1,619,842.77	
财务费用	8,254,467.42	19,120,121.09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443,157,874.07	504,203,602.47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7,710,278.51	-3,512,027.49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6,007,518.62	965,828.49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134,763,939.16	141,887,319.46
信用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83,501,372.02	
资产减值损失 (损失以“-”号填列)		-13,036,480.15
资产处置收益 (损失以“—”号填列)		295,053.36
三、营业利润 (亏损以“—”号填列)	1,332,583,603.86	579,557,627.38
加: 营业外收入	393,825,450.05	5,483,661.63
减: 营业外支出	12,672,838.08	39,110,762.08
四、利润总额 (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713,736,215.83	545,930,526.93
减: 所得税费用	44,368,831.71	38,482,902.51
五、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9,367,384.12	507,447,624.42
(一)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69,367,384.12	507,447,624.42
2. 终止经营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 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净亏损以“-”号填列)	1,698,597,359.56	507,776,573.12
2. 少数股东损益 (净亏损以“-”号填列)	-29,229,975.44	-328,948.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35,953.00	48,845,638.93
(一)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5,335,953.00	48,845,638.93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5,335,953.00	48,845,638.9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15,335,953.00	48,845,638.9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654,031,431.12	556,293,263.35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683,261,406.56	556,622,212.05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229,975.44	-328,948.70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满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宇

母公司利润表
2021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 年年度	2020 年年度
一、营业收入	512,413,919.09	865,245,430.64
减：营业成本	800,085,159.30	948,354,317.77
税金及附加	12,924,280.56	3,145,579.63
销售费用		
管理费用	47,055,465.87	48,163,326.26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43,484.83	13,561,573.72
其中：利息费用		
利息收入		
加：其他收益	1,442,351,613.40	504,078,567.0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	78,849,172.82	77,238,283.54

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173,677.27	10,078,671.25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1,141,642.85	45,326,669.46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21,798,155.9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0,462,700.23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190,149,801.66	468,201,453.08
加：营业外收入	393,743,460.62	3,266,146.72
减：营业外支出	12,505,222.17	38,764,629.31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571,388,040.11	432,702,970.49
减：所得税费用	4,921,840.08	7,132,734.12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6,466,200.03	425,570,236.37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6,466,200.03	425,570,236.37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1,571,326.56	48,845,638.93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1,571,326.56	48,845,638.93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11,571,326.56	48,845,638.93
六、综合收益总额	1,554,894,873.47	474,415,875.30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满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宇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230,219,125.63	1,289,683,805.5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4,392,192.41	257,929,952.2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068,107,788.60	813,609,411.5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732,719,106.64	2,361,223,169.3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4,945,762,968.63	1,090,578,145.53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9,053,922.34	420,014,427.48
支付的各项税费	234,968,181.78	96,852,893.0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22,926,442.27	486,126,726.0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72,711,515.02	2,093,572,192.0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0,007,591.62	267,650,977.2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6,999,966.67	48,939,420.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008,644.67	2,794,168.0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9,075.20	367,43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33,047,025.13	1,984,327,245.8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73,104,711.67	2,036,428,264.5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95,290,368.34	9,537,936,669.82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1,049,754.02	1,214,171,7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9,325,620.46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42,000,280.00	58,852.12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608,340,402.36	10,761,492,842.4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35,235,690.69	-8,725,064,577.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67,115,400.00	4,554,799,2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		

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39,300,000.00	12,801,089,65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357,576.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6,406,772,976.57	17,355,888,85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92,734,041.57	6,370,059,375.8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76,124,346.29	1,705,005,477.4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75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5,518,423.04	470,662,775.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24,376,810.90	8,545,727,628.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82,396,165.67	8,810,161,228.0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07,168,066.60	352,747,627.5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280,387,771.32	3,927,640,143.8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687,555,837.92	4,280,387,771.32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满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宇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1年1—12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1年年度	2020年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473,038,860.96	272,835,139.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3,232,458.85	257,905,173.5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72,067,188.78	1,226,115,503.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78,338,508.59	1,756,855,816.9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98,818,413.85	272,876,092.79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594,965,765.75	345,380,445.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36,666,939.48	10,112,215.7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05,534,865.16	391,861,037.0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35,985,984.24	1,020,229,790.5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2,352,524.35	736,626,026.3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231,454.13	13,939,420.7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46,000.00	2,250,339.3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683,117,043.47	2,045,788,859.9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693,694,497.60	2,061,978,619.9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621,267,173.87	9,465,348,409.52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61,049,754.02	2,011,671,7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5,000,28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557,317,207.89	11,477,020,109.5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63,622,710.29	-9,415,041,489.55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3,767,115,400.00	4,502,971,9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1,790,300,000.00	12,661,089,657.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557,415,400.00	17,164,061,557.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243,734,041.57	6,229,657,987.0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155,249,426.23	1,686,115,716.68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00,518,322.74	470,662,775.7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899,501,790.54	8,386,436,479.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57,913,609.46	8,777,625,077.5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6,643,423.52	99,209,614.4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00,993,184.40	3,601,783,569.9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037,636,607.92	3,700,993,184.40

公司法定代表人：李云峰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万满珍 会计机构负责人：夏宇

